**輔仁大學生命科學系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審查機制**

109.4.21生命科學系系務會議修訂

**檢視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相符**

1. 口試前一個月需提供論文題目及摘要進系所務會議審查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是否相符，符合者使可提出口試申請單；不符合者半年後始可重新提出口試申請。

2. 自106學年度起要提學位考試都需要先修習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測驗，學生申請學位考試時，請於”碩士學位考試申請表備註欄”註明修課證明證書字號。

3. 提交口試申請表的同時學生須一併送出Turnitin 原創性報告論文比對結果(結果需<25%)

(http://web.lib.fju.edu.tw/chi/database/essaytool)

**審合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相符有疑義之處理辦法**

1. 系務會議審核不符合之指導教授，一年內不可收取及指導新的研究生，亦不可以共同指導名義收研究生。

2. 若是已發佈之論文有疑義之指導教授，提交院校之學術倫理委員會辦理之。

**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或不公開審核機制**

若學位論文需延後公開或不公開時請提交「生命科學系論文繳交暫不公開聲明書」，詳實寫出不公開原因，並請指導教授及系主任簽核。